

证券代码：832111

证券简称：ST 双林环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双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8日以文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李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1) 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浙江双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浙江双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对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浙江双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2 日